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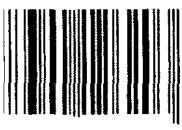


贸易媒介与资源性商品定价

孙泽生◎著

MAOYI MEIJIE YU ZIYUANXING SHANGPIN DINGJIA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贸易媒介与资源性商品定价

MAOYI MEIJIE YU ZIYUANXING SHANGPIN DINGJIA

孙泽生◎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贸易媒介与资源性商品定价/孙泽生著.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1.2

ISBN 978-7-5004-9524-6

I. ①贸… II. ①孙… III. ①国际贸易—商品价格—研究
IV. ①F74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20867 号

责任编辑 张 林

特约编辑 骆 珊

责任校对 石春梅

封面设计 李尘工作室

技术编辑 戴 宽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84029450 (邮购)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1 年 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1000 1/16

印 张 31 插 页 2

字 数 523 千字

定 价 58.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者简介

孙泽生，男，1975年生，山西稷山人，经济学博士、副教授。现供职于浙江科技学院和上海期货交易所，兼任国际能源经济学会中国委员会理事和浙江省国际经济贸易学会理事。主要研究方向为资源与能源经济学、国际贸易，兼及公共管理与政策的研究。主持教育部人文社科基金项目等省部级以上课题4项，参与完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纵向课题多项。已在国内外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20余篇，曾获得安子介国际贸易研究奖优秀论文奖（2008）、浙江省社科优秀成果奖（2009）、浙江省国际经济贸易优秀成果奖（2009）、浙江省高校优秀科研成果二等奖（2010）等学术奖励。

教育部人文社科基金项目（08JC790098）、浙江省社科基金项目
(08CGJJ008YBX) 及浙江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Y7100009) 成果



前　　言

早在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俄国经济学家布哈林就已观察到，美国、德国等新兴经济体的发展使得“最近十年来生产力有了蓬勃的发展，在大洋彼岸的国家，其中首先是美国，已经发展了自己的工业，因而对农产品的需求日益增加。其他农业国也发生了同样情况……大大改变了工业生产与农业生产之间的关系，以致数量上的变化已达到即将发生质变的程度。因此，农产品的缺乏，各地农产品价格普遍上涨，就成为资本主义最新阶段的一种现象”^①。一个世纪后，进入 21 世纪以来，以石油、铁矿石、大豆等为代表的资源性商品国际价格再次出现了大幅上涨和波动的现象，它与中国为代表的新兴经济体的快速发展和崛起相伴生，成为 21 世纪第一个十年中最重大的经济事件之一，影响巨大。纵观过去的 100 余年，先是宗主国对殖民地贸易的控制，后是发达国家借助跨国公司等对发展中国家生产和贸易的控制，大多与资源性商品及其定价有关。各国参与的激烈的资源性商品定价博弈，其中最有代表性的是石油定价博弈，在过去 100 余年的世界经济发展中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

以此为背景，本书着力于研究资源性商品定价问题。缘由既是因为以上所述的资源性商品在过去 100 余年的世界经济史中的极端重要性，更是因为当前中国所面临重大现实问题——中国虽已牢固确立了在国际资源

^① [俄] 尼·布哈林：《世界经济和帝国主义》，蒯兆鹏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3 年版，第 54 页。

性商品市场中的“寡头”地位^①，既是石油、大豆、铁矿石等资源性商品的最重要进口国之一，也是焦炭、稀土等资源性商品的最重要出口国，但在资源性商品贸易领域，“中国供给带动世界价格下降，中国需求带动世界价格上涨”现象相当严重，对中国贸易利得和国民经济的平稳增长造成重大的负面影响，因此，从学理上剖析其成因无疑极为重要。除此之外，本书还意欲解构国际资源性商品市场结构和定价格局变化背后的推动因素及其作用机理，以便于我们更好地理解过去、当前和未来的长时期内，各国公共政策的调整、作用以及微观组织的演化对资源性商品定价的影响。但如此两个缘由背后的研究目标却是着眼于“用”的，亦即，本书的核心任务是寻求有助于当前的中国改善资源性商品定价权的对策。

作为一门社会科学，经济学所研究的对象——经济行为背后的因果联系是极为复杂的，大都呈现多因一果的特性，资源性商品定价研究亦如是。但经济学研究却崇尚和要求简约。也就是说，经济学家要努力通过归纳、抽象和建模艺术，试图在最简约的框架内找到影响经济行为和经济人选择的最根本的规律。但过度的简约往往会忽略现实世界中的某些极重要的因果关系，以至于所建构的理论无法充分反映和解释现实中的经济行为。因而，套用规范的经济学语言，经济学研究简约化带来的边际成本节省要等于更难以准确解释现实所带来的边际收益下降。

本书的基本分析框架也符合以上规律。我们发现，很难用传统的生产者—消费者或者出口国—进口国的两分法分析范式来很好地解释现实中的资源性商品定价结果。诸如，按照生产者—消费者范式进行分析，很难解释普遍存在的贸易中介，特别是沃尔玛这样的零售业或贸易跨国公司的市场力量，也无法解释普遍存在的贸易寡头或贸易垄断；而如果遵循出口国—进口国范式，为何在国家总量上具有“寡头”地位的国家（如当今之中国）却在很多情形下只能接受竞争性定价结果？因此，本书对传统分析的一个扩展是在国际贸易理论的简约程度上，通过引入一个居间的贸易媒介环节的生产者—贸易媒介—消费者的三分法来扩展已有的贸易商品定价理论，以更好地解释资源性商品定价的现实。以引入贸易媒介的三分法分析框架为基础，贸易定价分析框架的构建及其在资源性商品定价领域的运

^① 除非特别说明，本书加引号的“寡头”市场结构均指国家总量意义上的“寡头”，而不考虑贸易国的微观市场结构。

用成为全书的研究主线。

在本书研究过程中，有三方面的理论提供了重要的参考和借鉴。

第一方面的理论是全球商品链理论，它是由两位世界体系理论家特伦斯·霍普金斯和伊曼纽尔·沃勒斯坦在 20 世纪七八十年代提出，并在 90 年代后得以快速发展的。该理论将商品链视为一个公司间网络的集合，它连接了全球产业中的所有制造者、供应商、分包商和国际市场，它研究价值、利润在商品链上不同节点的创造、分配和转移。应该承认，这一理论很好地贴近了国际分工和贸易的现实，但同时由于商品链较长，要将链上的每一个环节及相关厂商等都纳入经济模型中进行考察是颇为困难的，也很难将其与标准的微观经济理论进行有效的衔接。因而，对其进行适度的简约化是极有必要的。本书的一个尝试就是仅考虑一个居间的贸易环节，由其连接生产者和消费者，并通过买卖价差和库存控制来出清市场。

第二方面的理论是新近兴起于西方学界的贸易中介理论和垂直市场结构理论。贸易理论家汉森和菲斯特勒（Hanson and Feenstra, 2001）等已认识到，经典国际贸易理论中生产者直接越境将商品销售给消费者的假说与现实的国际贸易存在严重的不一致性，现实中存在广泛的贸易中介形式。该理论将贸易中介界定为在一定时间内拥有商品并承担有关交易风险，以获取买卖价差为目标的市场中介^①。它凸显了现实中贸易企业作为中介在国际市场中的重要性，是对以往两分法范式的直接扩展。以此为背景，90 年代以来西方学界又发展了垂直市场结构理论，它们考虑到了国际市场结构中的不完全竞争市场结构特征，并将之纳入到商品生产、贸易、消费等环节中，提供了一定数量的趋于成熟的经济模型。

第三方面的理论借鉴来自结构现实主义国际政治学理论。这一理论是著名的国际政治学家华尔兹在其 1979 年的著作中提出来的。他将国际市场中的国家类比做微观市场中的企业，进而指出，国际市场中国家的角色在本源上是个人主义的，国际市场产生于独立的行为单元——包括国家、企业、个人等——的活动，这些微观个体的活动共同形成了国际市场的结构，国家在这样的结构中通过自我行动实现其自我定义的国家利益，同

^① 这一定义来自 Hackett, S. A Comparative Analysis of Merchant and Broker Intermediation IJJ. *Journal of Economic Behavior and Organization*, 1992 (18): 299—315.

时，国际市场的结构转而又对国家的行为构成制约^①。华尔兹的分析直接借用了微观经济学的分析方法，并用在了国际市场和国际政治分析之中。这一理论给经济学界所提的问题是，世界经济中的国家是什么角色，它承担何种职能？

一个思路是借鉴华尔兹的类比方法，将国家的单元行为体角色进一步纳入到国际贸易和国际经济学理论中，并以此来建构贸易商品定价的分析框架。我们并不否认国家在提供公共物品、管理总需求和/或总供给等方面的角色，但在具体的贸易商品定价分析中，尽管作用范围有明显不同，但处于无政府状态下的世界市场中的国家与跨国公司等主体的地位和职能并无二致。传统的国际贸易分析中总假设政府是外生的、独立于微观个体的，因此微观企业的选择和贸易政策也就是居于不同层面而相互隔离的。但这样的分析无法带来理论上的一致性和分析框架的完整性，本书的一个尝试是将国家或政府的贸易等政策转化为一个虚拟贸易中介，它同样借助于买卖价差实现市场出清，由此，我们将现实中的贸易中介与政策形成的虚拟贸易中介合称为贸易媒介。这样，国际市场的微观结构就是依赖于贸易媒介实现国际市场交换和出清的制度，它既是比较简约，因而能够与规范经济学理论和方法相衔接的，同时与传统的二分法相比，又是能更好地贴近和解释现实，且具有理论上的一致性和自治性的。

—

为了方便读者从整体上把握全书内容，这里简要介绍本书的行文结构和创新之处。本书共九章，第一章是导论，阐述选题背景和意义、研究内容、篇章结构及核心概念；第二章综述国内外资源性商品定价的相关文献；第九章给出了中国参与策略选择，其余六章是主体，注重理论与实证相结合展开分析。

本书的第三章为资源性商品的国际市场结构分析。该章从国家和微观两个层面，对包括中国在内的国际资源性商品市场结构进行了较全面的实证分析，并着力归纳国际资源性商品市场的主要特征，并以之作为后续章

^① 参见〔美〕肯尼思·华尔兹《国际政治理论》，信强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125页。

节理论建构的基础。总体而言，该章完全采用了成熟的产业结构分析方法，但其给出的知识增量主要在于研究视角。它基于国家和企业双层面，以及生产、贸易和消费的三个环节，对国际资源性商品市场结构进行了测度，发现国家和企业层面之间结构特征明显不同，存在多种多样的市场结构组合。尤其是，中国国家意义上的“寡头”地位多对应于微观层面的竞争性市场结构，这既有资源性商品定价格局的结构成因，也是中国制定相关政策的现实约束。

第四章给出了全书的分析框架。该章的主要贡献在于，探讨了国际市场微观结构中贸易中介的作用机理，通过界定世界经济中国家或政府的单元行为体角色，构建了基于贸易媒介的三分法贸易商品定价分析框架。同时，还将贸易商品的定价过程分解为生产者—贸易媒介与贸易媒介—消费者两个环节，相应的买卖价差形成贸易媒介的收益，每一环节的价格决定都受到多种因素的共同作用。最后还在区分效率增进型和租金转移型两类贸易媒介的基础上，论述了贸易媒介影响定价的机理及其转换的动力学。

第五章则将已提出的分析框架及贸易媒介形成和转换机理用于资源性商品定价问题的分析，并以棉花和石油贸易为例分析了资源性商品贸易媒介的形成和转换。该章提供的主要知识增量在于对以下问题的回答和解释：贸易媒介特别是资源性商品贸易媒介如何形成和转换？我们发现，这是一个兼具自发激励和强制变迁特征的转换过程。分析表明，资源性商品市场特定的结构和弹性特征，使得资源性商品贸易媒介的转换既可能是自发的、市场竞争和效率增进的结果，但更可能是市场结构变化和谋求租金转移的结果，这为棉花和石油案例研究所证实。

本书的第六、七章是以上分析框架的运用，所要解决的问题是：不同类型的贸易媒介是否能够及如何影响资源性商品定价？资源性商品贸易媒介如何优化选择？鉴于贸易媒介组织形式的丰富性，本书仅研究了期货市场和国内税这两类贸易媒介，以之分别作为效率增进型和租金转移型贸易媒介的代表。第六章所做的创新性工作在于，利用本书已建立的分析框架，一方面，解构了期货市场及不同类型交易者对资源性商品定价的作用，所做的机理分析有助于加深我们对期货市场的理解；另一方面，通过引入不完全竞争市场结构探讨了国内税贸易媒介的价格传递作用，并通过国际石油市场的实证研究得以验证，也证实了伯格斯特龙（Bergstrom, 1982）和经合组织（OECD, 2004）的假说。第七章中则集中研究国内税

税率和税制的优化选择。该章所估计的中国最优国内石油税率是创新性的，随后的中国燃油税案例研究则尝试性地将本书的理论研究结果与中国实践相结合。

第八章将视角完全转向中国，实证研究了中国资源性商品贸易媒介的形成、转换及其影响。该章首先考察了中国贸易体制、贸易公司和资源性商品政策的多维度演变过程，然后利用美国经济学家斯蒂格勒所提出的生存技术法测定了中国资源性商品贸易和消费的最优规模经济量，还以稀土和焦炭为例，测定了其出口市场势力，这项研究的理论方法源于西方学界，但将其用于中国实证，尤其是将其融合到三分法分析框架中进行研究，仍是首次，具有边际上的创新意义。

本书以结构分析—分析框架构建—机理分析—影响分析—优化选择—中国实证—中国政策选择为论证逻辑，体现了首先从现实中抽象并进行理论框架建构和理论推演，而后再借助经验研究予以验证，最后再回归现实提出政策的思路，理论和实证研究相结合，辅之以案例研究和比较研究等方法，形成了一个有机的整体。

全书的主要创新和价值可概括如下：（1）基于国家与企业双层面和从生产、贸易到消费的三环节结构分析，更全面地测度了国际资源性商品的市场结构，为资源性商品定价理论建构和政策选择提供了坚实的基础；（2）从国际市场微观结构分析的新视角出发，提出了引入贸易媒介的三分法贸易定价分析框架，为理解和更深入地研究资源性商品定价问题提供了新的分析范式；（3）发展了资源性商品贸易媒介形成和转换的理论，借此可将资源性商品定价问题转换为贸易媒介分别与生产者、消费者的定价博弈及其自身组织方式的选择和优化问题，为资源性商品定价策略选择提供了新的思路；（4）将不完全竞争市场结构引入到三分法分析框架中，从理论和实证两个层面确证了国内税影响资源性商品价格的有效性，还估计了中国的最优国内税率，为中国资源性商品政策优化提供了借鉴；（5）在系统研究基础上，从效率增进型贸易媒介和租金转移型贸易媒介的双视角，提出了中国参与资源性商品定价的整体策略，还提出了基于生产—贸易—消费的产业定价策略分析方法，对当代中国改善资源性商品定价权问题具有重要参考价值。

三

本书的最后一章主要提出中国参与国际资源性商品定价的策略，并总结全书，读者可观其详。但仍有必要在此简要交代纵贯全书的学术思想和政策思路。它最初来自简单的经济直觉：其一，从国家层面看，资源性商品国际市场结构呈现明显的“寡头”特征，但国家意义上的“寡头”实际上并非微观经济学教科书意义上的寡头市场结构，国家并非厂商，因而“寡头”定价理论不能直接转用于国家层面的分析；其二，在无政府状态下的世界经济中，国家既不是生产者，也不主要作为消费者而存在，那么国家一定承担了某种媒介职能。这一直觉是本书学术思想和政策思路形成的基本源头。

在大量的关于殖民地贸易的文献中，都记载了宗主国通过贸易和产业政策等实现有利的资源性商品定价权的史实，最臭名昭著者是，英印当局为扩大英国棉布的销量，一方面，实行差别关税，降低印度棉布的竞争力；另一方面，在差别关税作用不够时，不惜对印度棉布征收出厂税或过境税，以将印度棉布完全逐出市场。甚至于，在林承节先生所著的《印度史》中，还记述了印度工匠宁肯自残也拒绝被残酷剥削的故事^①。这些史料都说明，由国家或者政府政策直接决定产量是无效的，它只能控制贸易量或者贸易价格。而一旦控制贸易量或者贸易价格，国家或者政府政策就表现为某种贸易垄断，或者所征收的关税、国内税等形式，它客观上都推动形成了一个买卖价差。同时，国家既不能将价格压低至低于生产的边际成本，因为它会使生产消亡；也不能强迫消费者以高于保留价格的价格购买，它同样会使市场衰败。因此，国家一方面推动形成了买卖价差，同时又必须接受基本的供需规律，这与贸易商的作用何其相似！

在贸易中介理论的视野中，贸易中介是以买卖价差和库存控制来出清市场的，与以上所述的国家或政府政策的作用相比，有所差异者仅在于库存控制而已。在关税、国内税等情形下，国家并不持有库存，我们可将其理解为瞬时买入并卖出，实现以税额作为买卖价差的虚拟贸易中介；而在贸易垄断等情形下，则与普通的贸易中介完全相同。至于国家在世界经济

^① 参见林承节《印度史》，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233—245页。

体系中的地位，如前所述，华尔兹的结构现实主义理论所给予的启示是，国家也是世界经济中的单元行为体，它与跨国公司等主体居于同一层级，虽然各自作用范围不同，但它们通过买卖价差决策影响市场均衡的特征却是共有的。如此一来，政府保护和私人保护就有了某种同一性和替代性，虽然如此的界定忽略了国家在国民经济中所承担的其他职能（诸如供给公共物品、调节总供给和总需求，等等），但至少在国际商品贸易的研究领域，它是合乎逻辑的，是具备自治性的。

本书的基本政策思路是倾向于市场导向的，提倡一种基于生产—贸易—消费（PTC）的产业定价策略分析方法^①，这一方法强调生产、贸易和消费诸环节的规模经济匹配和协同的定价策略分析。在每一环节，均应以趋向规模经济的内生组织优化为主，并通过外生政策形成的租金转移型贸易媒介实现市场失灵矫正。之所以如此，一个现实的观察是，生产、贸易和消费等环节的不同规模经济体量的组合会导致不同的市场结构和贸易商品定价结果，微观企业有很强的激励去追求充分利用规模经济，它也是有效率的，这是资源性商品定价政策所应追求的主要目标之一。但规模经济体量与市场容量密切相关，如果市场容量相对较小，而单体企业的规模经济体量较大，市场自发竞争的结果将会是垄断或者寡头的市场结构。而且，单体企业有将其规模扩张至超出最有规模经济体量的激励，直至规模扩张的边际垄断收益增加等于超规模经济扩张带来的边际效率损失为止。在此二者情形下，适当的规制仍有明显的必要。以上三种情形适用于国内产业结构和组织形式的优化，它同样适用于资源性商品定价问题的分析。

将以上讨论扩展到国际贸易中，一种极可能出现的情形是“寡头”贸易国地位与国内竞争性市场结构并存，而且国内的竞争性市场结构是源于其特定的规模经济状况的。固然，如此时强制改变国内市场结构，亦自然会改变该国的贸易条件，但将带来严重的国内扭曲和非规模经济效率损失，二者加总的结果可能是不令人满意的。事实上，中国已有贸易限制政

^① 哈佛学派的结构—行为—绩效（SCP）范式特别强调一个产业内部结构对产业绩效（也反映为定价）的影响，但事实上，如不考虑国际贸易因素，产业绩效结果不仅依赖于产业自身，还依赖于其供给者结构和消费者结构，多个结构的相互作用是一个产业行为（定价）模式的最重要约束。如考虑国际贸易因素，将贸易环节考虑在内是必不可少的。因此，一个双层面（国家和微观）、三环节（生产、贸易和消费）的结构分析和定价策略分析更适合于贸易商品定价研究的范式，它与哈佛学派的SCP范式等传统分析方法完全相容。

策的实施结果表明，政府政策强制改变国内市场结构的企图并不能够实现，其更可能的结果不是改变了市场结构，进而增强了定价能力，而是为特定利益集团创造了租金，严重损害公平和效率^①。更优的政策取向是在兼顾国内生产、贸易、消费环节规模经济因素的条件下，既不损害市场竞争又能实现贸易利得优化，因而国内税是较为优化的政策选择之一。现实中，如资源性商品生产或消费存在明显的负外部性，国内税可兼顾负外部性矫正和贸易利得优化两个目标。

作为快速发展中的巨型经济体，中国供给和中国需求因素都必然是国际资源性商品价格变动的最重要影响因素之一。伴随着中国的快速工业化进程，如同一个世纪前的美国和德国那样，中国进口和消费的资源性商品价格较长期的高位运行和波动难以避免，中国策略的影响主要是边际性的，实现国际定价权的过程将是长期和艰巨的。但我也认为，一方面通过国内的微观组织优化和政策选择优化去减少扭曲、矫正负外部性；另一方面着力破除国际资源性商品市场中的生产和贸易垄断、增强竞争，将会在短中期内有利于增加国民福利，也有利于中国经济的平稳增长。

四

本书原稿是我向浙江大学提交的博士学位论文，原题为《贸易媒介与资源性商品定价：分析框架及基于国内税的研究》。对这一研究领域的兴趣和涉入可追溯到 2004 年，这是我硕士毕业进入高校工作的第一年，当年的国际油价大幅波动及 12 月发生的中航油危机引起了我的浓厚兴趣，我开始关注资源性商品定价相关问题。2005 年，我针对中航油危机问题撰写的文章发表在《经济》杂志第 3 期上，现在回头来看，所做分析尚很稚嫩，但这是我从事这一主题研究的一个起点。2006 年年初，我进入浙江大学经济学院攻读博士学位，开始参与导师宋玉华教授主持的资源性商品相关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研究，这成为论文选题的直接起因。

随着我对资源性商品定价问题认识的不断深入，我的博士论文的研究范围和体系逐步调整和优化。对三分法贸易商品定价分析框架和最优国内

^① 在中国进口铁矿石等案例和出口焦炭、稀土等案例中，这一表现都是极明显的。详细的数据资料参见本书附录。

税率的研究在 2007 年上半年依次完成，相关论文分别发表在《财贸研究》2008 年第 5 期和《世界经济》2008 年第 1 期，关于最优国内税率的论文还入选了第七届中国经济学年会。从 2007 年年初到 2008 年 8 月，我将全部精力投入到了研究和论文写作中，分阶段完成了论文的主体部分，并于 2008 年 9 月提交给浙江大学经济学院申请博士学位。

在 2008 年年末顺利通过博士论文答辩前后，我分别获得了教育部人文社科基金项目、浙江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和浙江省社科基金项目的资助继续开展资源性商品定价研究。在项目支持下，我继续扩展和完善已有研究，先后在《国际经济评论》、《国际贸易问题》、《世界经济研究》、*Journal of Chinese Economic and Foreign Trade Studies* 和《国际石油经济》等学术期刊上发表了阶段性成果，并将之逐步补充进来，形成了现在的章节内容和体系。

在本书出版之际，谨向众多指导、支持和帮助过我的人致以谢忱。首先要感谢恩师宋玉华教授，我从入浙江大学就学始，就不断受到恩师敏锐的学术视角、严谨的学术态度和无尽勤勉的学术精神的启发和熏陶，使我受益的不仅是本项研究，还包括学术研究的方法和视野。学术之外，宋老师更是慈爱的长者，她诚挚的关心、鼓励和教诲将长久地留在我的记忆中。我攻读硕士学位时的导师顾卫平教授为人正直、诚恳，与我亦师亦友，是他将我从理工科的视野中带入经济学殿堂，并使我找到经济学研究的乐趣，多年来他给予我的忠告、帮助良多，我永志难忘。我在浙江大学读书期间，良好的学术气氛、研究环境及各位老师的指点对我论文的顺利完成助益匪浅，我深表感谢。对本项研究有直接帮助的还包括李泽祥、林治乾、高莉、王玉华、李锋、诸葛栋、江振林、严志辉、叶琦娜等博士，本书部分研究的完成得益于与他们的讨论和合作。

我还要感谢中国人民大学黄卫平教授等评审人，以及在答辩过程中浙江大学经济学院的顾国达教授、黄先海教授、戴志敏教授、肖文教授、马述忠教授，公共管理学院的陈建军教授等对论文提出的宝贵评阅意见，使论文得以改进。本项研究的大多数成果都曾在国内外学术研讨会上得到宣讲和讨论，我尤其感谢第七届和第八届中国经济学年会、第五届香港经济学双年会、第 32 届国际能源经济学会（IAEE）年会、中国国际贸易学科协作组年会的参会者的评议。同时，本书的前期成果发表在多份国内外经济学专业杂志上，这些杂志的编辑和它们所聘请的匿名审稿人提出了极有

洞见的修改意见，使研究得以完善。我的合作者——上海大学经济学院的宗毅君博士、中海油研究院的管清友博士、南昌大学的余国松博士等提供了无私的帮助，《国际石油经济》编辑部的杨朝红主编、卢向前编辑，《能源》杂志社社长周岳轩先生和北京理工大学的魏一鸣教授等也给予了大力支持，我的学生蒋帅都帮助搜集了不少数据资料，海关总署统计咨询室提供了研究急需的数据，在此也深表感谢。

我要特别感谢的是我的爱人王淑红，她长期以来对我学习和工作的无私支持为我完成本书提供了强大的精神原动力，在我攻读博士期间她承担了绝大部分的家务工作，为我在职攻读学位但仍能快速完成论文提供了极大的支持。同样的精神动力来自我2006年3月出生的儿子，虽然学习工作极端忙碌，但每天看着新生命的健康成长，那份喜悦和驱动是无法言表的。还要特别感谢我远在山西的父母30余年来无私无怨的慈爱和支持，尤其感谢我患病康复中的母亲。另外要感谢的还有我岳父母在我困难时期的无私帮助。

同样需要感谢浙江科技学院为我在职攻读博士学位和从事本项研究提供的便利条件，以及曹旭华教授、曲昭仲教授、陈伟民副教授和徐向东副教授等同事给予我工作和学习上的帮助。我还要感谢教育部人文社科基金项目（批准号：08JC790098）、浙江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批准号：Y7100009）及浙江省社科基金项目（批准号：08CGJJ008YBX）对本项研究的资助，本书的出版还得到浙江科技学院科研启动基金的资助，谨表感谢。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副总编辑曹宏举先生鼎力支持本书的出版，张林编辑的高质量编辑工作为本书增色不少，一并致谢。

鉴于本书提出的贸易媒介理论以及资源性商品定价问题的复杂性，本书从立题到完稿虽历时四年有余，但仍只是对这一问题研究的初步尝试而非终结，我将继续努力。尽管我本人尽了最大的努力来修改和完善书稿，但限于学识，书中仍难免存在不足和谬误之处，敬请学术界前辈和同行不吝指教。也殷切希望本书抛砖引玉，能启发后来的研究，激发产生更多的知识创新，则个人幸甚。

孙泽生

2010年6月于杭州小和山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导论	(1)
第一节 选题背景和研究意义	(1)
第二节 研究思路和方法	(3)
一 研究思路	(3)
二 研究方法	(4)
第三节 结构安排	(5)
第四节 核心概念	(7)
一 资源性商品	(7)
二 贸易媒介	(9)
三 定价与价格形成	(11)
第二章 文献综述	(13)
第一节 资源性商品定价的理论脉络	(13)
一 国际政治经济学视角	(14)
二 全球商品链视角	(20)
三 资源性商品定价基本模型	(23)
第二节 自组织政策对资源性商品价格的影响	(26)
一 期货市场	(26)
二 存货储备	(29)
三 卡特尔	(30)
第三节 非自组织政策对资源性商品价格的影响	(34)